

# 关于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院内调整复试的通知

各位考生：

参加 3 月 25 日院内调整复试的考生请按照要求选报学科。

## 一、选报要求

1. 考生进入我院第一轮复试，且尚未录取。

2. 只可选择与本人报考专业代码相同的学科（可查看准考证对应报考专业或一志愿复试考生名单），跨专业代码选报，视为无效。例如：

（1）**报考专业学位**：报考专业代码（105100）”的考生，只可选报调整到招生（105100）的学科。

（2）**报考学术学位**：报考专业代码（100200）”的考生，只可选报调整到招生（100200）的学科。

3. 每位考生**只能选报 1 次缺额学科**，有多次选报的，视为报名无效。

## 二、选报指引

1. 确认学科研究方向名称及代码，查看缺额学科目录（见附件 1）。

2. 确认本人报考专业代码和专业，与所选缺额专业代码和专业一致。

3. 考生在规定时间内（3 月 23 日下午 19：00 至 3 月 24 日上午 10：00）微信扫码选报导师，并提交确认志愿，逾期视为放弃资格。

温馨提示：建议考生在提交志愿前截图保存选报学科信息，一旦提交后不能回查。

## 三、考生复试安排

申请院内调整并达到入围条件的考生，3 月 25 日上午参加院内调整复试，具体时间（见附件 2）。

### 院内调整复试选学科、专业指引

| 原报考的专业（代码）   | 可调入 | 可调入专业（代码）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临床医学（100200） | →   | 临床医学（100200）含内、外、妇、儿、影、检、麻等方向 |
| 临床医学（105100） | →   | 临床医学（105100）含内、外、妇、儿、影、检、麻等方向 |



微信扫码选报学科